

云南省教育厅

云南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 2024 年 本科高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申报立项工作的通知

各本科高等学校：

为实施好云南省教育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 年），聚焦新质生产力建设新要求，以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四新”建设为引领，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发挥优秀教学改革成果的推广示范作用，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和教育教学水平，经研究，决定组织开展 2024 年本科高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报立项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基本原则

（一）突出创新。以改革创新为主线设计申报项目和开展实践，着眼于解决长期制约学校教育改革发展的重点难点问题，着眼于探索面向未来“四新”建设的新路径新范式。

（二）突出特色。根据学校发展定位，紧密结合办学优势、结合育人特色、结合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合理选题，实现分类发展、特色发展和内涵发展。

（三）突出实践。要把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体现在实践上，把

项目成果运用在实践中,实践检验效果良好,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二、立项范围

围绕当前国家对高等教育的定位和云南省教育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中高等教育改革发展的主要任务,立足支撑服务云南高质量发展大局,突出当前本科教育教学改革热点、重点和难点问题,主要围绕“四新”研究与改革实践、综合类研究与改革实践两类,在拔尖人才培养、产教融合协同育人、教学质量保障、一流专业和一流课程建设、教育数字化建设等方面,针对教学和人才培养领域的关键环节,积极在改进教学和人才培养体制机制建设、创新教学和人才培养模式、提升专业和课程建设水平等方面开展研究,具体参见《云南省2024年本科高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报指南》(附件1)。教学改革研究以全日制本科教学为主,开展继续教育的高校可兼顾继续教育。

三、立项数量

2024年本科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计划立项100项(重点项目10项、一般项目90项),其中,“四新”研究与改革实践项目80项,综合类研究与改革实践项目20项。实行“专家论证、择优立项”方式遴选。请各高校按照《云南省2024年本科高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报限额分配表》(附件2),规范做好动员组织、评议评审、校内公示(不少于5个工作日)等各环节工作,并经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或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以正式文

件报送省教育厅，每所高校至少报 1 项综合类研究与改革实践项目。省教育厅组织专家遴选后，正式发文立项。研究周期为两年，时间从发文立项时算起。

四、其他事项

（一）学校要统筹整合资源，以学科、专业大类为主线，围绕“四新”建设开展集专业优化调整、课程建设、教材建设、师资建设、实践能力培养等一体化研究。两所及以上学校联合申报的项目，需明确主持学校。

（二）实行项目主持人负责制，主持人限 1 人，参研人员一般在 5 人左右（含主持人），年龄均不超 60 周岁（银龄教师除外）。项目主持人一般应承担过校级以上教学研究项目，具有较强教学或教学研究水平、且在教学一线或教学管理岗位连续工作 5 年及以上。参研人员一般不同时参与 2 个以上项目。学校推荐项目时应向教学一线人员倾斜，确保教学一线教师的申报项目比例不少于 80%。

（三）学校推荐的项目应研究目标明确，研究设计科学合理，改革路线清晰，改革举措切实可行，理论与实践结合，研究与改革实践结合，研究力量较强，有较好的研究和改革实践基础，遵循教育教学规律，体现教育改革发展新要求。

（四）请各校填写《云南省 2024 年本科高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请书》（附件 3）、《云南省 2024 年本科高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学校申报汇总表》（附件 4），于 2024 年 6

月 20 日前将纸质材料（一式 2 份，加盖学校公章）报送省教育厅高教处，同时发送电子版至联系人邮箱。

联系人：宫丽婧、相虹

联系电话：0871-65102714

电子邮箱：85348743@qq.com

- 附件：1. 云南省 2024 年本科高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报指南
2. 云南省 2024 年本科高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报限额分配表
3. 云南省 2024 年本科高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报书
4. 云南省 2024 年本科高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学校申报汇总表



（此件公开发布）